

# 儿子的童年

● 秋 华

儿子是我一手带大的，我没有太高的素质把儿子培养成文化课上的尖子生，但我绝对给了他一个别人不曾拥有的童年生活，我想等他长大后，他会很幸福地回忆起自己的童年。

我们生活的院子里，处处留下了他快乐的印记——他曾一个人蹲在雨后的小水坑边，专心致志地用他稚嫩的小手捏出自己喜欢的泥塑，自己却变成唱戏的花脸；他会在雨过天晴的马路上，捡起被冲出来逃难的最大的蚯蚓，趁我不注意时吓我一跳；路边的护栏边，他会和小朋友站成一队，扛着自己的玩具枪，有模有样地唱《咱当兵的人》，着实让人忍俊不禁；他会爬上细嫩的枝丫，高高在上嘲笑那些上不了树的孩子们；他会像猴子一样敏捷地爬上军人训练用的四五米高的、光溜溜的铁杆，或是双手抓住横在半空的铁梯，把自己吊在空中，双手轮换摆到对面，看到别人竖起的大拇指，儿子的脸上洋洋得意。

现在孩子的童年像负重劳累的瘦瘦的老牛，被大大的书包压制着，被各种补习班拖累着，不能自由地畅快地呼吸。但我很庆幸，六年级以前从没让儿子上过补习班，最大限度地归还属于他的童年。我给他养过猫，养过兔，养过小鸡和小鸭，与动物相处的时光，几乎伴随他整个童年。他曾体验过躺在床上，小小的脑袋被猫偷偷袭击的快感，曾抱着伸直身体和他差不多高的猫咪到处炫耀；他亲眼看见鸡兔同笼和谐相处，兔子给鸡梳理羽毛，鸡给兔子充当枕头；他曾带着小鸭穿过马路，鸭子跟在后面，走得快慢由他决定，他是一个部下绝对服从的首领……

成才固然重要，但我觉得成人更为重要。我的儿子也许永远都成不了尖子生，但他拥有比尖子生更让我值得骄傲的品性——善良，他见到同伴要伤害两只没有断掉脐带的小猫崽儿，用自己的零花钱买下来保护它们，我明知道养不活，却不忍伤害他的良苦用心。他会把他和他差不多重因骑车摔坏腿的小弟弟背到六楼的家中，家长和我说起我才知道此事对他而言是多么吃力，他却不曾和我说起。他很幽默，我逼他写作业，他调皮地钻到床底下，我

把他硬拉出来，钉子划破了他的后背，他照镜子，含着眼泪笑着说：“妈，你真能，给我一个大问号，你看那点多圆！”我看了伤痕，又心疼又想笑，结了疤，才不得不佩服他的想象力；没人的时候，他会很调皮地说我是姐姐，他长高了，又笑我是美眉（妹妹），还理直气壮喊他爸“老赵”，我们也会享受和他闹成一团的天伦之乐；他很孝顺，即使一片口香糖，也会分给妈妈半片，哪怕一只冰棒，也让妈妈尝尝，家里来了客人，他会给人倒水，也不介意睡他的床；他很大度，小孩子追着打他，他会笑着说很疼，却从不还手，同龄人打重了，他就比画一下，以示还击；他很大方，会拿自己的零花钱，在爸爸妈妈不知道的情况下，给我们买他爱吃的冰淇淋，我和别人妈妈带孩子逛植物园，他居然会买四个冰棒，然后分给我们每一个人。

儿子用玩耍的童年学到了许多可贵的品质，当一个个大大小小的孩子像追星族一样喊着他的名字的时候，我知道，他拥有过充满乐趣的童年，养成了乐观豁达、大度包容的个性，他会是大自然永不抛弃的宝贝，也是个永远不会被命运抛弃的人。

